

##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7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将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4,73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8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拟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东莞金田纸业有限公司取得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取得供应商东莞金田纸业有限公司给予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授信 66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以及董事万卫锋拟对上述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1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吴宇与股东吴将伟为父子关系，与股东吴将平为叔侄关系；股东石俊涛与股东吴将伟、吴将平为舅甥关系。关联股东吴将伟、吴将平、万卫锋、吴宇、石俊涛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2,520,000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太仓东立纸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关联方太仓东立纸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具体金额、时间以双方签署的销售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0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太仓东立纸业有限公司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吴将平先生的侄子吴立波先生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吴宇与吴立波为堂兄弟关系、股东石俊涛与吴立波为表兄弟关系。关联股东吴将伟、吴将平、吴宇、石俊涛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7,030,000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结合业务发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十八条、第三十五条、第九十九条等相关条款做出修改，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73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结合业务发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对《关联交易决

策制度》第九条、第十条及第十一条相关条款做出修改，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73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增加利润分配的透明度，切实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73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公司承诺人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特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73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4,73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21

2017年7月12日